

济宁市商贸物流园区管理服务中心 商务服务部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商贸物流园区管理服务中心商务服务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济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门户网站（<http://jkq.jini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商贸物流园区管理服务中心商务服务部联系（地址：济宁经济开发区节能环保产业园区A3楼，联系电话：0537-6983889）。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济宁市商贸物流园区管理服务中心商务服务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和《条例》

要求，重点围绕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保持社会和谐稳定、提高政策公开质量、夯实公开工作基础等方面深化政务公开，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功能，加大公开力度、深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提升公开实效，为经开区全面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一）主动公开情况

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媒介及时准确宣传部门工作动态、亮点和经验做法。2023年，商务服务部通过网站及时发布更新部门机构职能信息，包括领导信息、基本信息、主要职责。同时，及时公开经开区契税消费券核销商家名单，满足人民群众消费需求，促进全区消费水平升级。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部门高度重视信息管理工作，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政务公开分管领导、负责科室和工作人员，制定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严格遵守“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完善公开审查流程，建立完善逐级审查制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3年，通过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公开信息。依托经开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发布部门工作动态信息，接受群众的监督。截至目前，我部门没有建设独立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五）监督保障情况

通过部门周例会重点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2023年度政务公开评估指标体系》及有关考核工作要求，确保各项评估指标全部按照规范格式公开到位，做到应公开事项全部公开，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全部落实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	-------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商务服务部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有针对性地加以改进，加强了主动公开内容的动态调整，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不足之处：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不够，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有待提高。二是公开的方式途径单一，依靠政府网站为主，对抖音、微信和微薄等新媒体手段较少涉猎，对新媒体的认识程度不够。三是解读回应水平有待提升，没有建设独立的平台，解读频率较低，形式单一。针对上述问题，商务服务部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加大对全体人员的学习培训力度，形成学习常态化。二是加大对《条例》解读力度，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整体水平和全体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三是加大对新媒体的使用频率，建设独立的信息公开平台，开通新媒体炸号，多样化开展信息公开，提升信息公开水平，提高解读频率。2023年，商务服务部将认真落实《条例》和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无。

（二）本行政机关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